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學年度 第 學期 學雜費減免申請證明書

科_____年_____班_____號_____

年 月 日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教務處註冊組承辦

	申請項目	繳驗證明文件及表件	減免額度
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	1. 撫卹令正本（驗後發還） 2. 撫卹令影本 3. 學生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4. 申請書一式二份 5. 學生本人郵局帳號存簿正面影本乙份	減免全部學雜費
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	1. 戶籍謄本正本乙份（具有原住民註記者） 2. 學生本人郵局帳號存簿正面影本乙份	減免全部學雜費
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	1. 身心障礙手冊正本（驗後發還） 2.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3. 學生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	1. 極重度、重度障礙者減免全部學雜費 2. 中度障礙者減免十分之七學雜費 3. 輕度障礙者減免十分之四學雜費
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1. 身心障礙手冊正本（驗後發還） 2.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3. 學生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或戶籍謄本	1. 極重度、重度障礙者減免全部學雜費 2. 中度障礙者減免十分之七學雜費 3. 輕度障礙者減免十分之四學雜費
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區公所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子女	1. 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2. 學生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3. 需每年申請	減免全部學雜費
6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	1. 戶籍謄本正本乙份 2. 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社會局（科）最近一年開具之特殊境遇婦女身份證明文件 3. 特境婦女子女減免申請書	減免學雜費十分之六
7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班前三名	1. 學期總成績補考前每班前三名，德育成績達甲等，體育成績達乙等。由承辦單位逕自辦理減免。 2. 寒假期間，名單公佈後，請同學將學生本人郵局帳號存簿正面影本乙份，於規定時間內送總務處出納組辦理減免。暑假則免。	減免全部學雜費
◎現役軍人子女請洽詢總務處出納組辦理。 ◎申請人具有多項資格者，僅能擇一申請。 ◎學生於學期間休、退學，期已減免之學雜費，應依規定予以追繳。 ◎學生如留級或重讀或延修，不再享有相關之就學優待。			

申請人合於上列第_____項標準規定，如有偽造情事，願受追繳費用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處分。

謹 呈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申請人與家長關係：
聯絡電話：
申請人家長簽章：

*申請同學請於申請前至各承辦單位索取申請書填妥，並備妥相關證件，於規定時間內至各承辦單位申請，逾期不受理補辦。